

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相关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持有公司股份 23,425,020 股（占公司当前股份 4.68%）的股东王惠明，拟减持不超过 4,500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 0.90%）。持有公司股份 31,323,420 股（占公司当前股份 6.25%）的股东黄春生，拟减持不超过 4,500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 0.90%）；持有公司股份 3,918,390 股（占公司当前股份 0.78%）的股东陈健，拟减持不超过 979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 0.20%）。以上减持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，将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，减持计划结束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16 日。
- 截止 2023 年 8 月 16 日，本次减持时间已过半，股东王惠明减持股份 0 股，股东黄春生减持 0 股，股东陈健减持 0 股。截止 2023 年 8 月 15 日收盘，股东王惠明持有公司股份 23,425,020 股，占公司当前股份 4.68%，股东黄春生持有公司股份 31,323,420 股，占公司当前股份 6.25%，股东陈健持有公司股份 3,918,390 股，占公司当前股份 0.78%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王惠明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23,425,020	4.68%	IPO 前取得：23,425,020 股
黄春生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31,323,420	6.25%	IPO 前取得：31,323,420 股
陈健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3,918,390	0.78%	IPO 前取得：3,918,39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吴小翔	37,055,723	7.40%	签署一致行动协议
	王惠明	23,425,020	4.68%	签署一致行动协议
	黄春生	31,323,420	6.25%	签署一致行动协议
	合计	91,804,163	18.33%	—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（一）相关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：

减持时间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（股）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（元/股）	减持总金额（元）	当前持股数量（股）	当前持股比例
王惠明	0	0%	2023/5/19~ 2023/8/16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23,425,020	4.68%
黄春生	0	0%	2023/5/19~ 2023/8/16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31,323,420	6.25%
陈健	0	0%	2023/5/19~ 2023/8/16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3,918,390	0.78%

（二）本次减持事项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（三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（四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相关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存在减持时间、减持价格等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 其他风险

无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17日